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证券代码：603188

编号：2017-058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银 企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协议框架所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具体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战略合作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分公司

负责人：陆金根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2017年12月8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银企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指导双方全面合作的框架性协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目前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双方互信合作，建立面向未来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促进双方在更多业务领域的合作与交流，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本着互惠共赢、和谐发展的原则，在自愿、平等、诚信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协议中所称甲方为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一）合作声明：

1、双方在本协议框架内，致力于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提升双方总部及下属机构等多层面的合作深度与广度。

2、甲方选择乙方作为战略合作银行，并在下属企业范围内与乙方开展广泛的业务合作。甲方应积极推动其下属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当地分支机构作为主要合作银行，并优先使用在乙方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其他金融产品和服务。

3、乙方将甲方认定为战略客户，为其建立由总、分、支行三级人员组成的专业化服务团队，并根据甲方及其下属企业的个性化、多元化的金融需求量身定制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充分发挥乙方在信息、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优先为甲方及其下属企业提供优质、高效、安全、便捷的金融服务。

4、甲乙双方商定，双方分别指定甲方财务部和乙方常州分行公司业务一部为协调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双方各层面的交流与沟通。

（二）甲方承诺：

1、甲方承诺甲方及其下属企业在乙方开立本外币结算账户，办理日常结算业务及国际贸易结算业务，其中与乙方授信有关的结算业务集中在乙方办理。甲方在乙方办理的本外币结算量占比不低于乙方所属集团内企业给予甲方的融资总额占比。

2、甲方承诺甲方及其下属企业积极配合乙方的授信工作，向乙方及时提供各种必备授信申请材料。

3、甲方承诺甲方及其下属企业鼓励员工使用乙方提供的个人金融服务。

4、甲方承诺在获取乙方授信额度后，在授信额度有效限期内保证每季度向乙方提供财务报表，年末提供审计报告，及时通知影响经营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股权结构变动，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任职变动等），并对所提供资料 and 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

（三）乙方承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金融政策允许的范围内，乙方在“中信财富阶梯”公司金融服务品牌体系的基础上，为甲方及其下属企业提供“一揽子”、“一站式”的综合化金融服务，满足其多层次、多元化的金融需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

1、依托中信集团金融控股平台，为甲方提供综合性全能金融服务。作为中信集团核心企业，乙方将积极依托集团内部的金融控股平台，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根据甲方需求整合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等各类金融资源，研究、设计适应甲方所处行业及符合甲方自身经营管理特点的金融产品，为其提供综合性全能金融服务。

2、授信安排。在满足乙方授信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在未来3年内为甲方提供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融资安排，用于甲方及其下属企业（全资、控股、内部核算单位）生产经营、项目建设、产业并购等用途。上述综合额度包含本、外币业务，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外币业务所占用的授信额度按国家规定外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后的金额计算。

根据乙方对甲方的授信安排，在本协议约定的有效期内，甲方（包括各独立借款人）可向乙方申请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具体授信业务：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产业并购基金等各项授信业务。

在授信额度内，乙方对甲方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金融产品与服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符合乙方授信政策的前提下，视具体情况采用信用、保证等方式。

乙方承诺按照相关的授信业务操作规程优先审核、处理甲方及其下属企业的授信申请，并按相关规定简化审批手续，提高服务效率。

（四）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期满后，如双方无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自动延展一年。

三、协议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协议的签署将有助于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建立稳定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提供金融支持、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

（二）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

本协议作为指导双方合作的框架性文件，为双方后续推进具体合作奠定了基础。本协议涉及的具体合作业务，需双方在符合业务审批条件、办理程序及本协议所确定原则的前提下另行签订具体协议进行约定。对于本协议所涉及事项履行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3 日